



法務部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1 年 3 月 28 日

發稿單位：法制司

連 絡 人：謝旻芬

連絡電話：02-23820585 編號：01-023

強化國際參與，實踐人權公約

法務部邀請歐盟司法官發表專題演講

為瞭解歐洲國家人權保障之標準與發展歷程，及其推動落實人權公約的經驗，法務部於 2012 年 3 月 28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在該部 5 樓大禮堂舉辦「強化國際參與-人權公約在歐盟之實踐專題演講」，邀請到英國移民暨難民上訴法庭庭長尼可拉斯·布雷克（Nicholas Blake）、法國最高法院首席副檢察長伊甫·夏普奈（Yves Charpenel）兩位學識豐富的歐洲資深司法官，分別演講「公民與政治權利公約在國內法之適用」及「法國如何具體落實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其他國際人權標準」等兩個主題。

曾部長於開幕致詞時表示，自 2009 年 12 月 10 日我國實施兩公約施行法，將兩公約規定內國法化後，已使我國的人權保障工作邁向國際。但更重要的是各級政府機關如何落實執行，才是人權保障工作的推動核心。法務部除積極辦理兩公約宣導、培訓、法規及行政措施之檢討業務外，亦將於今年完成國家人權報告，並將進行與聯合國相似之審查報告程序。最後，感謝歐洲經貿辦事處、英國貿易文化辦事處、法國在台協會、德國在台協會等單位協助，邀請兩位資深司法官不辭辛勞到法務部分享他們的經驗，並期待下一次的合

作，使我國與歐洲就人權議題能持續交換、分享經驗。

英國貿易文化辦事處代表康博偉應邀致詞則表示，非常樂見臺灣能批准兩公約並將其內國法化，兩公約內國法化後，須面對許多挑戰，不過在臺灣朝氣蓬勃的民主制度中，媒體一定非常有興趣介紹國家人權報告內容，因為不只是政府公務人員需要知道，而是整個公民社會應該要有能力來檢視這份國家人權報告，並從其角度提供建言，因為保障人權必須仰賴整個社會的努力。這次的交流是個開始，但不是結束，相信未來臺灣跟歐洲之間會進行更多的交流。

本次活動計有 353 位公務人員參加，演講過程中，兩位主講人結合理論及實務的演講方式，分享他們的專業經驗，並提供案例探討，啟發在場聽講者對人權之重視。演講活動完畢，並邀請東吳大學端木愷講座教授黃默擔任綜合座談主持人，開放與會人員與兩位主講人進行意見交流，獲得熱烈迴響，相信對於未來兩公約的落實有極大助益，也開啟未來我國與其他國家之對話與交流。